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相关监管规定以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中冶”、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现就本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构成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，非执行董事 1 名。分别为陈嘉强先生、经天亮先生及余海龙先生，由独立董事陈嘉强先生担任召集人。

二、财务与审计委员会职责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其主要职责如下：

审议财务主要控制目标，监督财务规章制度的执行，指导公司财务工作；拟订担保管理政策，审议担保业务；审议年度财务预、决算，监督执行情况；审议重大投资项目的财务分析，监督投资项目执行效果，对重大投融资项目后评估组织审核；审议公司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并提出建议；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和内

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规划、规章制度、工作流程和主要控制目标；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报告；监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健全性、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，指导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；提议聘请或更换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，对财务报告独立审核并提出意见；负责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管理；审查公司设立的意见反馈渠道，以确保员工可就财务报告、内部监控等方面发生的不当行为提出异议；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
三、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

2016 年度，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，审议讨论事项 31 项，形成专项意见 68 项。

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表：

董事姓名	应参加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
陈嘉强	5	5
经天亮	5	5
余海龙	5	3

审议及讨论的主要事项如下：

1、关于对审计机构的监督、评估、沟通及聘任方面

就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、2016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审阅工作、2016 年度审计计划工作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，针对审计工作进展、可能涉及的重大事项等进行讨论并充分交换意

见。对于定期财务报告预审中涉及的重大事项，督促管理层落实有关工作并加强与审计机构的沟通。同时，对审计师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分析和评价，形成总结报告供董事会参考。

参与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、内控审计机构公开招标工作，以公开招标工作为基础，根据评标结果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，经充分讨论、认真研究，形成聘任意见供董事会参考。

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酬金进行了审核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关于对定期报告、年度预决算、年度利润分配等财务管理方面

对 2015 年财务决算及年报、2016 年预算及第一季度报告、半年度财务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等进行研究及审核。重点针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、境外资源项目管理等事项，要求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降库存、增效益，谨防经营风险、回款风险、减值风险和坏账风险。

3、关于对内部审计工作的监督及内部控制监督方面

对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2016 年度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方案、2016 年度内控与风险管理检查报告进行了研究及审核，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及内控管理工作进行过程监督和指导。

4、关于关联交易事项、关联人/关连人士清单管理方面

对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、关联人/关连人士清单更新、申请 2016 年至 2017 年与中国五矿集团日常关联交易/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等事项进行了审核。

5、关于募集资金事项管理方面

对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半年度 A 股、H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A 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进行了审核。

6、关于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管理方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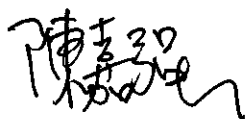
审核了 2016 年度境内债券注册发行计划、发行 2016 年境外高级债券相关事宜、2016 年度担保计划，听取了关于 2016 年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汇报，并对中国中冶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、中国中冶所属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核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16 年度本公司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规定的工作职责。

(此页为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
2016 年度履职报告》的签字页)

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:



陈嘉强



经天亮



余海龙

2016 年 3 月